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一二三號八樓

電話：(〇二) 二五〇七一二五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損 益 表	6~7		-
六、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七、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0~17		二
	(三)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17~18		三
	(四)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8~40		四~二七
	(五) 關 係 人 交 易	40~46		二八
	(六)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0		三十
	(七)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50~51		三一
	(八)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九)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47		三一
	(十) 其 他	46~50, 52		二九、三三
	(十一)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1		三二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2		三二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2		三二
	(十二) 營 運 部 門 財 務 資 訊	53~54		三四

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計新台幣13,864,648 仟元及 13,540,258 仟元，暨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投資利益新台幣 19,106 仟元及 212,414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另財務報表附註三二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以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若經會計師核閱，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以及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之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民 賢

會計師 王 自 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新 光 合 成 纖 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一 ○ 一 年 及 一 ○ ○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 ○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 ○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 ○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四及二八）	\$ 594,283	2	\$ 1,839,010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三十）	\$ 1,580,000	4	\$ 2,615,000	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二九）	20	-	74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及三十）	1,199,650	3	1,089,418	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附註二、六、二九及三十）	284,625	1	612,326	2	2180	公平價值變動認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五及二九）	1,651	-	2,693	-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三及七）	147,031	-	180,290	-	2140	應付帳款	1,403,571	4	1,059,003	2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二、三、七及二八）	227,605	1	159,975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256,297	1	731,702	2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三及七）	2,233,484	6	2,530,738	7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二八）	281,162	1	317,051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二八）	854,517	2	831,372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二八）	145,170	-	95,930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八）	189,645	-	187,906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七、二八及三十）	716,026	2	1,956,667	5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八）	3,531,967	9	3,418,936	9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及二六）	180,768	-	152,501	-
1260	預付款項（附註二八）	120,553	-	211,92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764,295	15	8,019,965	20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二六）	87,903	-	63,741	-		長期負債（附註二、五、十六、十七、二八及三十）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271,633	21	10,036,971	26	2410	應付公司債	-	-	26,687	-
	長期投資（附註二、六、九、十、二九及三十）					2420	長期借款	7,587,308	19	4,581,693	12
145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非流動	4,100,239	11	4,806,208	12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7,587,308	19	4,608,380	1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7,965	2	760,125	2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一）	666,374	2	666,374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4,883,856	38	14,443,185	37		其他負債（附註二、十、十八及二六）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9,722,060	51	20,009,518	5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26,084	3	922,313	2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二八及三十）					2820	存入保證金	10,479	-	4,149	-
	成 本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5,630	-	-	-
1501	土 地	1,322,997	4	1,317,830	4	2881	遞延貸項	134,330	-	147,880	1
1521	房屋及建築	2,803,724	7	2,613,142	7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076,523	3	1,074,342	3
1531	機器設備	12,477,681	32	11,755,283	30						
1551	運輸設備	17,784	-	22,152	-	2XXX	負債合計	15,094,500	39	14,369,061	37
1561	生財設備	63,359	-	59,441	-		股東權益				
1681	什項設備	50,063	-	43,316	-	31XX	股本（附註十九）	18,282,070	47	17,302,269	44
15X8	重估增值	2,309,224	6	2,309,224	6	32XX	資本公積（附註二十）	1,122,021	3	1,045,256	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9,044,832	49	18,120,388	47		保留盈餘（附註二一）				
15X9	減：累計折舊	(12,071,511)	(31)	(11,713,405)	(30)	3310	法定公積	362,380	1	173,708	-
1599	減：累計減損	(234,637)	-	(234,637)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55,912	2	655,913	2
1671	未完工程	377,320	1	622,432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917,737	5	2,652,315	7
1672	預付設備款	29,902	-	61,446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7,145,906	19	6,856,224	18	3420	累計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341,558	1	227,054	1
	其他資產（附註二、七、十二、二六、二八及三十）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5,641)	-	(34,892)	-
1800	出租資產	3,415,651	9	1,791,473	5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二二）	(462,005)	(1)	704,711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60,667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二三）	1,816,613	4	1,752,537	4
1888	其 他	73,410	-	63,245	-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二四）	(466,485)	(1)	(29,834)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489,061	9	1,915,385	5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23,534,160	61	24,449,037	63
1XXX	資 產 總 計	\$ 38,628,660	100	\$ 38,818,09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8,628,660	100	\$ 38,818,09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一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東昇

經理人：何賢忠

會計主管：文承嘉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八）				
4110	銷貨收入	\$6,859,828	100	\$7,026,556	100
4170	銷貨退回	(6,538)	-	(3,778)	-
4190	銷貨折讓	(4,698)	-	(10,009)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848,592	100	7,012,76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二五及二八）	(6,497,333)	(95)	(6,408,540)	(91)
5910	營業毛利	351,259	5	604,229	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五及二八）	(251,318)	(3)	(273,278)	(4)
6900	營業利益	99,941	2	330,951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附註二、十及二八）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2,340	1	267,375	4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241,610	4	8,736	-
7160	兌換利益	-	-	45,491	1
7210	租金收入	26,559	-	21,034	-
7480	其他收入	17,455	-	22,97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57,964	5	365,606	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附註二、五、二八及二九）				
7510	利息支出	(42,318)	(1)	(30,107)	(1)
7560	兌換損失	(52,639)	(1)	-	-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1,347)	-	(\$ 27,623)	-
7880	其他損失	(<u>22,212</u>)	-	(<u>24,458</u>)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118,516</u>)	(<u>2</u>)	(<u>82,188</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39,389	5	614,369	9
8110	預計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二六)	(<u>31,509</u>)	(<u>1</u>)	(<u>55,773</u>)	(<u>1</u>)
9600	本期淨利	<u>\$ 307,880</u>	<u>4</u>	<u>\$ 558,596</u>	<u>8</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u>\$ 0.19</u>	<u>\$ 0.17</u>	<u>\$ 0.36</u>	<u>\$ 0.32</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附註二七)	<u>\$ 0.19</u>	<u>\$ 0.17</u>	<u>\$ 0.36</u>	<u>\$ 0.32</u>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時之擬制資料 (稅後金額)：

	一〇〇年第一季	九十九年第一季
本期淨利	<u>\$307,880</u>	<u>\$558,596</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0.17</u>	<u>\$ 0.3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7</u>	<u>\$ 0.3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東昇

經理人：何賢忠

會計主管：文承嘉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307,880	\$ 558,596
A20300	折舊及攤銷(含其他損失—公司債 費用攤提)	116,093	108,305
A21700	公司債利息費用攤銷	-	183
A22000	退休金負債	12,027	9,397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淨投資利益	(72,340)	(267,375)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益	(81)	-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241,610)	(8,736)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347	27,623
A24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2,241	24,65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44,663)	(684,639)
A31160	其他應收款	32,413	18,585
A31180	存 貨	(17,211)	(406,318)
A31210	預付款項	179,009	(61,758)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123	1,306
A32140	應付帳款	173,083	(201,219)
A32170	應付費用	(151,220)	(193,5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6,198	(22,975)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43,846	(6,258)
A32240	遞延借貸項	(30,350)	(21,28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6,785</u>	<u>(1,125,51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61,51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9,099	211,501
B0140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6,644)
B01500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293,864	1,337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83,246)	(112,173)
B02000	出售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價款	731	14,194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649	8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B02600	未攤銷費用增加	(\$ 12,789)	(\$ 1,893)
B02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02,52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8,308	(162,57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230,000	1,007,000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39,872	469,743
C00900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1,650,000)	749
C016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4	(1,281)
C02100	現金增資	-	1,274,800
C02500	庫藏股買回	(124,094)	-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178)	2,751,01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70,915	1,462,92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3,368	376,08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4,283	\$ 1,839,01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300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41,024	\$ 29,486
F004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	\$ 4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800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 320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716,026	\$ 1,956,66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一年四月二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東昇

經理人：何賢忠

會計主管：文承嘉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五十六年，復徵得日商東麗株式會社與三菱商事會社參與投資。初期股本為新台幣 22,500 仟元，歷經數次增資，目前股本總計為新台幣 18,282,070 仟元，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化纖、塑膠之製造及銷售，各種錄音、錄影用磁帶之加工製造及銷售，各種合成薄膜、膠片及加工品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428 人及 1,40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事項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資產減損評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未攤銷費用、出租資產及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含商譽）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九) 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十)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

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十二)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其成本或重估價值，依預計之經濟耐用年限，除自八十四年度起，新建觀音廠所購置之固定資產以定率遞減法計算提列外，餘以平均法計算提列。主要設備預計經濟耐用年數為：

房屋及建築	35~45 年
機器設備	9~16 年
運輸設備	6~7 年
生財設備	3~5 年
其他設備	8~10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資產重估增值部分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重估時該項資產之剩餘耐用年限計提。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積折舊、累計減損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三) 可轉換公司債

可轉換公司債，若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或固定數量債券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時，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及轉換權以外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贖回或再融資之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當公司

債於到期前被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時應有之帳面價值，再以前述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權益組成要素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當公司債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時，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不具有權益組成要素時，則將整體混合商品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或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之餘額，為主契約之原始帳面價值。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五)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採跨期間及同期間所得稅分攤，即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各項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子公司轉投資母公司時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十七)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定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八) 合 併

本公司合併案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依其取得被合併公司之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借記及貸記各資產負債科目，於編製資產負債表時，自合併而消滅公司所承受之資產總額減除自該公司所承擔之債務及向該股東給付之總額予以增列資本公積（貸項）或減列保留盈餘（借項）。

(十九) 重分類

一〇〇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一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一〇〇年第一季淨利並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

四、現金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1,134	\$ 1,174
支票存款	370,827	182,447
活期存款	30,515	1,255,703
外幣存款	191,807	399,686
	<u>\$ 594,283</u>	<u>\$ 1,839,010</u>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遠期外匯合約	\$ 20	\$ -
可轉換公司債	-	749
	<u>\$ 20</u>	<u>\$ 749</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u>\$ 1,651</u>	<u>\$ 2,693</u>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從事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不符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4.03~101.07.30	USD65,430/NTD1,930,06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1.04.02~101.06.25	EUR2,201/NTD86,159
<u>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0.04.06~100.06.10	USD23,000/NTD675,643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新台幣	100.04.01~100.06.08	EUR1,455/NTD58,514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1,347 仟元及 27,623 仟元。

一〇〇年第一季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負債組成要素分別認列為嵌入式金融商品及主債務，發行條件請參閱附註十六。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u>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7,264	\$4,100,239	\$ 379,918	\$4,806,208
基金受益憑證	227,361	-	232,408	-
	<u>\$ 284,625</u>	<u>\$4,100,239</u>	<u>\$ 612,326</u>	<u>\$4,806,208</u>

(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將下列有價證券存放於信託公司，做為借券之用：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u>	
	信 託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信 託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76,468,144	\$ 974,969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333,000	110,046	10,333,000	136,91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68,393,704	1,138,755
		<u>\$ 110,046</u>		<u>\$2,250,636</u>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147,031	\$ 180,290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147,031</u>	<u>\$ 180,290</u>
應收帳款	\$ 2,336,957	\$ 2,642,128
減：備抵呆帳	(95,602)	(107,203)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7,871)	(4,187)
	<u>\$ 2,233,484</u>	<u>\$ 2,530,738</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催	收	款
期初餘額	\$	-			\$	92,235			\$	60,759		\$	14,990			\$	83,183			\$	60,759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			-				-				-	
加：收回已沖銷之 呆帳		-				-				-			-				-				-	
加（減）：本期提列 （迴轉） 呆帳費用		-				3,367				-		(14,990)				24,020				-		
期末餘額	\$	-			\$	95,602			\$	60,759		\$	-			\$	107,203			\$	60,759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八、存 貨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1,831,423	\$ 1,561,369
在製品	365,925	421,808
原料	808,164	848,214
物料	526,455	587,545
	<u>\$ 3,531,967</u>	<u>\$ 3,418,936</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21,940 仟元及 116,970 仟元。

另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銷貨成本	\$ 6,527,685	\$ 6,429,82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8,364	25,197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8,716)	(46,484)
	<u>\$ 6,497,333</u>	<u>\$ 6,408,540</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 ○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58,000	\$ 58,000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6,000	56,000
海外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51	3,151
環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699	34,699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原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957)	(1,020)
台灣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
新光兆豐股份有限公司	17,666	17,666
網路家庭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群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17,500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49,055	149,055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ed	24,161	36,384
大台北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12,900	12,900
商周投資	-	-
系通科技	35,790	35,790
	<u>\$737,965</u>	<u>\$760,125</u>

- (一)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ed 於一〇〇年減資退回股款 12,223 仟元。
- (二) 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網路家庭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不佳，本公司認列減損損失，致帳面價值減為 0 仟元。
- (三)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原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〇年度減資退回股款 9,937 仟元，因該公司曾於以前年度盈餘配股，致帳面價值沖減為負數。
- (四)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 (五)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投 資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投 資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326,854	100.00	\$ 644,794	100.00
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900,699	100.00	395,963	100.00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16,325	100.00	574,831	100.00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04,974	49.99	340,011	49.99
新工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7,173	100.00	726,597	100.00
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	1,991,138	100.00	1,843,156	100.00
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TD.	1,891,597	100.00	1,742,423	100.00
維京群島 UBRIGHT OPTRONICS CO.	1,601	72.34	1,619	72.34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19,208	50.56	902,927	60.28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49,289	80.07	1,585,347	80.07
新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779,253	77.98	1,653,577	77.98
台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310	48.57	9,620	48.57
新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13,339	100.00	395,489	100.00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968,549	76.13	2,301,138	76.13
大台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2,520	24.83	1,076,877	24.83
騏鑑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3,142	100.00	3,317	100.00
新纖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35,524	100.00	280,372	100.00
新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1,660	100.00	-	-
新建股份有限公司	970	100.00	-	-
	14,912,125		14,478,058	
減：轉列庫藏股票	(28,269)		(34,873)	
	<u>\$14,883,856</u>		<u>\$14,443,185</u>	

- (一)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對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TD. 增資 116,644 仟元，持股比例 100%。
- (二)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對新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增資 220,000 仟元，持股比例 100%。
- (三)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出資 50,000 仟元，設立新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 (四) 本公司一〇〇年九月出資 280,000 仟元，設立新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一月減資退回股款 279,000 仟元。
- (五)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分別認購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新纖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 增資股份 500,000 仟元及 150,000 仟元。
- (六)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度陸續出售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出售價款 28,556 仟元，產生處分利益 18,347 仟元；前述處分利益因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新工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買回友輝光電股份有

限公司股份，故遞延認列。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認列資本公積 107,646 仟元，另該公司於一〇〇年度買回庫藏股；一〇一年第一季間，新工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部分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本公司迴轉原遞延之處分利益 6,939 仟元；本公司亦出售部分友輝光電股份，出售價款 293,864 仟元，處分利益計 233,693 仟元；綜合上述影響，本公司持股比例降至 50.56%。

(七)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認列其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跌價損失，致帳面金額大幅下降。

(八)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請參閱附註二四。

(九)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9,815	(\$ 41,719)
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287	14,117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876	1,921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572	4,778
新工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6	335
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	52,610	(29,985)
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TD.	(2,985)	40,873
維京群島 UBRIGHT OPTRONICS CO.,	(25)	-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3,234	54,961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908)	224,626
新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46,105	58,390
台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1)	(43)
新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40,673)	(30,378)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0,395)	(68,209)
大台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227	38,060
騏鑑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97)	(461)
新纖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341	109
新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21	-
新建股份有限公司	-	-
	<u>\$ 72,340</u>	<u>\$267,375</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除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外，餘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十)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被 投 資 公 司	持 股 比 例 %	納 入 合 併 報 表 否	註 明
按權益法評價者：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9.99	是	
新工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	100.00	是	
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TD.	100.00	是	
維京群島 UBRIGHT OPTRONICS CO.,	72.34	是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0.56	是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07	是	
新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77.98	是	
台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57	否	不具控制力
新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76.13	是	
大台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4.83	是	
騏鑑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100.00	否	不具重要性
新纖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新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新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是	

十一、固定資產

	一〇一 年 第 一 季								
成 本	上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什 項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年初餘額	\$ 1,317,830	\$ 2,617,061	\$ 11,868,635	\$ 17,464	\$ 63,148	\$ 49,562	\$ 846,560	\$ 188,647	\$ 16,968,907
本年度增加	-	-	-	650	-	-	157,548	25,048	183,246
本年度處分	-	-	-	(650)	-	-	-	-	(650)
重 分 類	5,167	186,663	609,046	320	211	501	(626,788)	(183,793)	(8,673)
年底餘額	<u>\$ 1,322,997</u>	<u>\$ 2,803,724</u>	<u>\$ 12,477,681</u>	<u>\$ 17,784</u>	<u>\$ 63,359</u>	<u>\$ 50,063</u>	<u>\$ 377,320</u>	<u>\$ 29,902</u>	<u>\$ 17,142,830</u>

重分類係轉入出租資產。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合	計					
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	2,248,305	\$	55,646	\$	-	\$	1,280	\$	450	\$	3,543	\$	2,309,224
本年度增加	-	-	-	-	-	-	-	-	-	-	-	-	-	-
重分類	-	-	-	-	-	-	-	-	-	-	-	-	-	-
年底餘額	<u>\$</u>	<u>2,248,305</u>	<u>\$</u>	<u>55,646</u>	<u>\$</u>	<u>-</u>	<u>\$</u>	<u>1,280</u>	<u>\$</u>	<u>450</u>	<u>\$</u>	<u>3,543</u>	<u>\$</u>	<u>2,309,224</u>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652,782	\$ 10,228,759	\$ 12,202	\$ 53,569	\$ 36,256	\$ 11,983,568	
折舊費用	14,718	71,381	396	472	976	87,943	
本年度處分	-	-	-	-	-	-	-
重分類	-	-	-	-	-	-	-
年底餘額	\$ 1,667,500	\$ 10,300,140	\$ 12,598	\$ 54,041	\$ 37,232	\$ 12,071,511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累計減損											
年初餘額	\$	-	\$ 46,288	\$ 188,349	\$ -	\$ -	\$ -	\$ -	\$ -	\$	234,637
本年度提列	-	-	-	-	-	-	-	-	-	-	-
本年度迴轉	-	-	-	-	-	-	-	-	-	-	-
年底餘額	<u>\$</u>	<u>-</u>	<u>\$ 46,288</u>	<u>\$ 188,349</u>	<u>\$ -</u>	<u>\$ -</u>	<u>\$ -</u>	<u>\$ -</u>	<u>\$ -</u>	<u>\$</u>	<u>234,637</u>
年底淨額	<u>\$</u>	<u>3,571,302</u>	<u>\$ 1,145,582</u>	<u>\$ 1,989,192</u>	<u>\$ 6,466</u>	<u>\$ 9,768</u>	<u>\$ 16,374</u>	<u>\$ 377,320</u>	<u>\$ 29,902</u>	<u>\$</u>	<u>7,145,906</u>

	一	○	○	年	第	一	季		
成 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什 項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年初餘額	\$ 1,317,830	\$ 2,613,142	\$ 11,755,283	\$ 22,152	\$ 59,441	\$ 43,316	\$ 525,966	\$ 45,739	\$ 16,382,869
本年度增加	-	-	-	-	-	-	96,466	15,707	112,173
本年度處分	-	-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	-
年底餘額	\$ 1,317,830	\$ 2,613,142	\$ 11,755,283	\$ 22,152	\$ 59,441	\$ 43,316	\$ 622,432	\$ 61,446	\$ 16,495,042

	一	○	○	年	第	一	季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什 項 設 備	合 計						
重估增值														
年初餘額	\$	2,248,305	\$	55,646	\$	-	\$	1,280	\$	450	\$	3,543	\$	2,309,224
本年度增加	-	-	-	-	-	-	-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	-	-	-	-	-	-
年底餘額	<u>\$</u>	<u>2,248,305</u>	<u>\$</u>	<u>55,646</u>	<u>\$</u>	<u>-</u>	<u>\$</u>	<u>1,280</u>	<u>\$</u>	<u>450</u>	<u>\$</u>	<u>3,543</u>	<u>\$</u>	<u>2,309,224</u>

	一	○	○	年	第	一	季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581,427	\$ 9,939,718	\$ 15,054	\$ 50,590	\$ 30,565	\$ 11,617,354	
折舊費用	17,838	75,539	628	687	1,359	96,051	
本年度處分	-	-	-	-	-	-	-
重分類	-	-	-	-	-	-	-
年底餘額	\$ 1,599,265	\$ 10,015,257	\$ 15,682	\$ 51,277	\$ 31,924	\$ 11,713,405	

	一		○		○		年		第		一		季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未完工程	預付設備款	合	計			
累計減損														
年初餘額	\$	-	\$ 46,288	\$ 188,349	\$ -	\$ -	\$ -	\$ -	\$ -	\$ 234,637				
本年度提列	-	-	-	-	-	-	-	-	-	-				
本年度迴轉	-	-	-	-	-	-	-	-	-	-				
年底餘額	<u>\$</u>	<u>-</u>	<u>\$ 46,288</u>	<u>\$ 188,349</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34,637</u>				
年底淨額	<u>\$ 3,566,135</u>	<u>\$ 1,023,235</u>	<u>\$ 1,551,677</u>	<u>\$ 7,750</u>	<u>\$ 8,614</u>	<u>\$ 14,935</u>	<u>\$ 622,432</u>	<u>\$ 61,446</u>	<u>\$ 6,856,224</u>					

(一) 本公司辦理固定資產重估情形如下：

本公司持有之土地（含其他資產－土地）以九十七年十一月一日公告現值辦理重估，歷年重估增值總額為 2,589,954 仟元，扣除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 678,082 仟元，重估增值淨額為 1,911,872 仟元，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重估增值淨額及土地增值稅準備因部分重估資產已處分而分別減少為 1,911,191 仟元及 666,374 仟元。土地以外之折舊性資產，亦分別以六十三年及六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經主管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增值總額為 1,393,262 仟元（含第一次重估增值 374,324 仟元及第二次重估增值 1,018,938 仟元），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重估增值總額因部分重估資產已處分而減少為 60,919 仟元。

(二)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列固定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八。

(三)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565 仟元及 1,211 仟元。

(四) 資產減損之說明如下：

本公司依 35 號公報提列累計減損，係因位於中壢廠之機器設備及建築物，經委任鑑價公司鑑價結果，其淨公平價值減少，使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所致。

十二、其他資產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 43,981	\$ 31,065
未攤銷費用	13,732	10,109
催收款項	60,759	60,759
減：備抵呆帳	(60,759)	(60,759)
出租資產	3,812,371	2,223,631
減：累計折舊	(396,720)	(432,15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60,667
遞延借項	15,697	22,071
	<u>\$ 3,489,061</u>	<u>\$ 1,915,385</u>

(一)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資產提供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二) 出租資產變動情形如下：

	一 土	〇 地	一 房 屋 及 建 築	〇 機 器 設 備	年 運 輸 設 備	第 什 項 設 備	一 合	季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2,277,893		\$ 1,252,420	\$ 148	\$ -	\$ -	\$ 3,530,461	
本期增加	-	-	-	-	-	-	-	
本期處分	-	-	-	-	-	-	-	
重 分 類	-	-	8,673	-	-	-	8,673	
期末餘額	<u>2,277,893</u>		<u>1,261,093</u>	<u>148</u>	<u>-</u>	<u>-</u>	<u>3,539,134</u>	
重估增值								
期初餘額	273,237	-	-	-	-	-	273,237	
本期增加	-	-	-	-	-	-	-	
本期處分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期末餘額	<u>273,237</u>		<u>-</u>	<u>-</u>	<u>-</u>	<u>-</u>	<u>273,237</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82,414	133	-	-	-	382,547	
折舊費用	-	14,171	2	-	-	-	14,173	
本期處分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期末餘額	<u>-</u>	<u>396,585</u>	<u>135</u>	<u>-</u>	<u>-</u>	<u>-</u>	<u>396,720</u>	
期末淨額	<u>\$ 2,551,130</u>		<u>\$ 864,508</u>	<u>\$ 13</u>	<u>\$ -</u>	<u>\$ -</u>	<u>\$ 3,415,651</u>	

	一 土	〇 地	〇 房 屋 及 建 築	年 機 器 設 備	第 運 輸 設 備	一 什 項 設 備	季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717,192		\$ 1,073,069	\$ 173,871	\$ 1,514	\$ 972	\$ 1,966,618	
本期增加	-	-	-	-	-	-	-	
本期處分	-	-	(16,224)	-	-	-	(16,224)	
重 分 類	-	-	-	-	-	-	-	
期末餘額	<u>717,192</u>		<u>1,073,069</u>	<u>157,647</u>	<u>1,514</u>	<u>972</u>	<u>1,950,394</u>	
重估增值								
期初餘額	273,237	-	-	-	-	-	273,237	
本期增加	-	-	-	-	-	-	-	
本期處分	-	-	-	-	-	-	-	
重 分 類	-	-	-	-	-	-	-	
期末餘額	<u>273,237</u>		<u>-</u>	<u>-</u>	<u>-</u>	<u>-</u>	<u>273,237</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311,362	111,347	397	185	-	423,291	
折舊費用	-	8,400	2,497	-	-	-	10,897	
本期處分	-	-	(2,030)	-	-	-	(2,030)	
重 分 類	-	-	-	-	-	-	-	
期末餘額	<u>-</u>	<u>319,762</u>	<u>111,814</u>	<u>397</u>	<u>185</u>	<u>-</u>	<u>432,158</u>	
期末淨額	<u>\$ 990,429</u>		<u>\$ 753,307</u>	<u>\$ 45,833</u>	<u>\$ 1,117</u>	<u>\$ 787</u>	<u>\$ 1,791,473</u>	

(三)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間取得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經營之新光人壽松江大樓，取得價款為 1,742,783 仟元（含稅），該大樓目前供出租用，帳列出租資產下。

十三、短期借款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信用借款	\$ 1,580,000	\$ 2,355,000
擔保借款	<u>-</u>	<u>260,000</u>
	<u>\$ 1,580,000</u>	<u>\$ 2,615,000</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各借款之利率分別為 0.6803% ~ 1.1926% 及 0.8023% ~ 1.11%。其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短期票券	1,200,000	1,09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350</u>)	(<u>582</u>)
	<u>\$ 1,199,650</u>	<u>\$ 1,089,418</u>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各借款之利率分別為 0.6803% ~ 1.1926% 及 0.8023% ~ 1.11%。其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其他流動負債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所得稅	\$117,891	\$100,551
預收款項	48,559	36,315
應付票據	1,996	1,258
其他	<u>12,322</u>	<u>14,377</u>
	<u>\$180,768</u>	<u>\$152,501</u>

十六、應付公司債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面額	\$ -	\$ 27,500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u>-</u>	(<u>813</u>)
	<u>\$ -</u>	<u>\$ 26,687</u>

(一) 應付公司債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	\$ 26,890
加：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	183
減：本期行使轉換權	-	(386)
期末餘額	<u>\$ -</u>	<u>\$ 26,687</u>

(二)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發行至一〇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到期，為期五年，總額貳拾貳億元整，票面利率 0% 之五年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有效利率為 2.784%，到期時持有人若未轉換，則本公司必須按債券面額予以贖回，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附註十九）及負債。

其他發行條件

1. 轉換期間：

債權人得於本轉換債發行之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之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2.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2.41 元。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時（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增資、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以及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以及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轉換價格依發行辦法

規定公式調整之，目前轉換價格經考慮本公司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股份增加後，轉換價格調整為 9.76 元。

(3) 轉換價格之重設：

轉換價格除依前述反稀釋調整外，另以發行後滿六個月當日及九十七年至一〇一年每年之無償配股基準日（若當年度未辦理無償配股時，則以配息基準日為基準日，若亦無配息基準日，則以當年度六月三十日為基準日）為基準日，以重設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乘以 101% 為計算依據，向下重新訂定轉換價格（向上則不予調整），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之 80% 為限。

3.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

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本轉換債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或若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債。

4. 債權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債券以發行滿三年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債之賣回基準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5.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計有面額 2,070,600 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為普通股，換得公司普通股計 203,129 仟股。另本公司自公開市場贖回面額 129,400 仟元，買回成本為 103,154 仟元，故已無流通在外餘額。

十七、長期借款

銀 行 名 稱	借 款 額 度	一 ○ 一 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 ○ 〇 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台灣銀行	\$ 2,250,000	\$ 1,253,334	\$ 2,050,000
國泰世華聯貸案(一)	2,300,000	-	200,000
國泰世華聯貸案(二)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國泰世華聯貸案(三)	1,600,000	1,600,000	300,000
國泰世華聯貸案(四)	1,100,000	-	1,100,000
華南商業銀行	800,000	-	500,000
台灣銀行(聯貸案)	4,950,000	2,850,000	-
東亞銀行	300,000	300,000	200,000
中華開發	200,000	-	190,000
永豐銀行	300,000	300,000	-
		8,303,334	6,54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16,026)	(1,956,667)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1,640)
		<u>\$ 7,587,308</u>	<u>\$ 4,581,693</u>

上項借款利率於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 1.34%
~1.8382%及 0.6%~2.1274%，長期借款依還款期限區分如下：

到 期 日	金 額
101.04.01~102.03.31	\$ 716,026
102.04.01~103.03.31	1,818,713
103.04.01~104.03.31	857,057
104.04.01~105.03.31	2,061,538
105.04.01 以後	2,850,000
	<u>\$ 8,303,334</u>

本公司聯貸案之借款合同除一般規定外，亦規定本公司須維持若干財務比率，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符合各借款合同之規定，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八、員工退休金及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依該條例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178 仟元及 6,383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專戶餘額分別為 154,022 仟元及 123,583 仟元。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下，應計退休金負債變動說明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914,057	\$912,916
本期提列退休金費用	24,353	25,818
本期撥入退休基金專戶	(7,222)	(7,584)
帳上支付退休金	(5,104)	(8,837)
期末餘額	<u>\$926,084</u>	<u>\$922,313</u>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之本期提列退休金費用金額，係分別包含分攤給子公司 47 仟元及 180 仟元。

十九、股本

本公司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收資本總額為 18,282,070 仟元，分為 1,828,207 仟股，每股 10 元，本公司股票全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明細如下：

	金 額
原始現金認股	\$ 22,500
現金增資	7,570,050
盈餘轉增資	3,282,579
資本公積轉增資	5,007,871
公司債轉換	2,452,070
庫藏股註銷	(53,000)
	<u>\$ 18,282,070</u>

本公司一〇〇年一月以每股 12.31 元辦理現金增資 100,000 仟股，三月完成募集程序，並以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八日為增資基準日。其中保留員工認購部分依公平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計 43,800 仟元（員工總計認購 15,000 仟股，每股公平價值 2.92 元），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各項假設因素如下：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0.74%
	預期存續期間	55 日
	預期價格波動率	29.35%

二十、資本公積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256,224	\$ 300,024
公司債轉換溢價	163,223	160,267
庫藏股交易	200,693	200,693
採權益法下認列被投資公司提 列之資本公積	435,383	357,360
認 股 權	66,498	26,912
	<u>\$ 1,122,021</u>	<u>\$ 1,045,256</u>

二一、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前各年度累積虧損後，如有餘額，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提特別盈餘公積，以及不低於百分之一之員工紅利；不逾百分之五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並得提撥保留盈餘。其餘併同期初保留盈餘作為優先提撥特別股現金股利，次提撥普通股股息及紅利之分派，其中普通股股息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本公司在營業上所處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時，將著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則在前項規定範圍內，參酌當年度資金狀況研擬之。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估列2,696仟元及5,316仟元，係管理階層依據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可能發放之金額，分別按稅後淨利之1%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

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88,672	\$ 62,715	\$ -	\$ -
現金股利	605,579	338,052	0.35	0.22
股票股利	951,625	-	0.55	-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之股東會分別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 17,635 仟元及 5,652 仟元，全數以現金配發，與各該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金額無差異。

本公司一〇一年四月十九日董事會擬議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126,188	\$ -
現金股利	548,462	0.3

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期股權投資 依持股比例認列	合 計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56,099)	(\$ 1,049,351)	(\$ 1,105,450)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u>475,770</u>	<u>167,675</u>	<u>643,445</u>
期末餘額	<u>\$ 419,671</u>	<u>(\$ 881,676)</u>	<u>(\$ 462,005)</u>

(接次頁)

(承前頁)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期股權投資 依持股比例認列	合 計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1,787,597	(\$ 356,333)	\$ 1,431,264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 整項目	(654,180)	(72,373)	(726,553)
期末餘額	<u>\$ 1,133,417</u>	<u>(\$ 428,706)</u>	<u>\$ 704,711</u>

二三、未實現重估增值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土地重估增值	\$ 1,911,191	\$ 1,911,191
折舊性資產重估增值	1,393,262	1,393,262
採權益法下認列被投資公司提 列之未實現重估增值	<u>209,908</u>	<u>145,832</u>
	3,514,361	3,450,285
減：資本公積轉增資	(1,697,748)	(1,697,748)
	<u>\$ 1,816,613</u>	<u>\$ 1,752,537</u>

二四、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u>一〇一年第一季</u>				
轉讓股份予員工	30,983	1,500	-	32,483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10,759	-	10,759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 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4,680	-	-	4,680
<u>一〇〇年第一季</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 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4,435	-	-	4,435

(一) 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二) 截至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新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680	\$ 28,269	\$ 28,269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新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435	\$ 34,873	\$ 34,873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分別包含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1,565)仟元及 5,766 仟元。

(三)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五、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提費用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84,029	38,667	222,696	210,303	89,246	299,549
退休金費用	21,396	9,088	30,484	21,961	10,060	32,021
員工保險費用	17,411	2,665	20,076	17,087	2,683	19,770
其他用人費用	14,549	3,989	18,538	12,104	3,416	15,520
折舊費用	99,013	3,103	102,116	105,861	1,087	106,948
攤銷費用	321	40	361	258	40	298

二六、預計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7,696	\$104,443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39,894)	(1,486)
其 他	(21,096)	(66,704)

(接 次 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暫時性差異	\$ 8,733	\$ 15,481
當期抵用之投資扣抵	-	(20,611)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23,82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
當期所得稅費用	29,268	31,12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9,936)	(17,875)
投資抵減		21,493
備抵評價	12,177	21,032
	2,241	24,650
	<u>\$ 31,509</u>	<u>\$ 55,773</u>

(二)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折讓	\$ 1,338	\$ 712
存貨跌價損失	20,730	19,885
呆帳超限	10,087	11,638
未實現兌換損益	2,097	387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77	458
投資抵減	98,828	19,232
其他	1,040	4,279
	134,397	56,591
減：備抵評價	(49,414)	-
	<u>84,983</u>	<u>56,59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27)
未實現攤銷費用	(762)	(571)
	(762)	(698)
	<u>\$ 84,221</u>	<u>\$ 55,893</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時間性差異	\$ 55,157	\$ 66,846
投資抵減	14,027	16,967
虧損扣抵	35,218	35,218
呆帳超限數	10,329	10,329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益	190,069	138,070
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21,323	21,32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損益	12,742	12,813
轉銷呆帳尚未取具		
稅法憑證	<u>4,703</u>	<u>4,703</u>
	343,568	306,269
減：備抵評價	(<u>304,461</u>)	(<u>180,201</u>)
	<u>39,107</u>	<u>126,06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折舊費用時間性差異	(<u>44,737</u>)	(<u>65,401</u>)
	<u>(\$ 5,630)</u>	<u>\$ 60,667</u>

(三)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40,451	\$ 21,426	一〇四年
	研究發展支出	81,815	28,847	一〇二年
	人才培訓支出	1,716	624	一〇二年
	人才培訓支出	<u>104,000</u>	<u>61,958</u>	一〇一年
		<u>\$ 227,982</u>	<u>\$ 112,855</u>	

(四) 截至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 度
<u>\$207,163</u>	一〇五年

(五)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六) 本公司八十七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依修訂後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股東獲配股利年度，其已納之所得稅可扣抵股東應納所得稅，茲將本公司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保留盈餘之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分配盈餘		
八十六年度（含）以前	\$ -	\$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u>1,917,737</u>	<u>2,652,315</u>
	<u>\$ 1,917,737</u>	<u>\$ 2,652,315</u>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77,282</u>	<u>\$ 82,026</u>
預計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一〇〇年為預計，九十九年為實際）	<u>9.75%</u>	<u>11.32%</u>

二七、基本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一〇一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339,389	\$ 307,880	1,790,623	\$ 0.19	\$ 0.1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6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 339,389</u>	<u>\$ 307,880</u>	<u>1,790,890</u>	<u>\$ 0.19</u>	<u>\$ 0.17</u>
一〇〇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614,369	\$ 558,596	1,720,942	\$ 0.36	\$ 0.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38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 614,369</u>	<u>\$ 558,596</u>	<u>1,721,380</u>	<u>\$ 0.36</u>	<u>\$ 0.32</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一〇〇年第一季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0.34 元及 0.34 元減少為 0.32 元及 0.32 元。

二八、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IMITE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工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台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泰國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IMITED 轉投資之孫公司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孫公司香港日春實業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新光工業（杭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IMITED 轉投資之孫公司
香港日春實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IMITED 轉投資之孫公司
LOFO HIGH TECH FILM GmbH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
新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 ○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692,314	11	\$ 872,375	14
各關係人	6,748	-	16,181	-

2. 銷 貨

	一 ○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 ○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541,519	8	\$ 564,076	8
泰國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49,542	8	-	-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35,209	3	242,078	3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75,049	1	109,123	2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343	-	34,283	1
新光工業（杭州）有限公司	40,962	1	31,872	-
各關係人	7,177	-	1,552	-

本公司對各關係人進銷貨之交易條件如下：

公 司 名	項 目	銷 貨 交 易 條 件	進 貨 交 易 條 件	收 款 條 件	付 款 條 件
華 春	成 品	市 價		open account 180 天	
泰 新	成 品	市 價	市 價	open account 38 天	月結 90 天
新光工業（杭州）	成 品	市 價		open account 180 天	
新科光電	成 品	市 價	市 價	月結 60 天	月結 90 天
	物 料	市 價	市 價	月結 60 天	月結 30 天
邦 新	成 品	根據某專業化纖權威雜誌之揭露售價		月結 25 天	
	物 料	成 本 價		月結 30 天	
泛 亞	成 品	比照大宗客戶之售價		月結 90 天	
	物 料	成 本 價	市 價	月結 30 天	月結 30 天
友 輝	成 品	市 價		月結 90 天	

3. 製造費用－包工費

帳 列 科 目	關 係 人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包 工 費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24,000	80	\$ 28,390	93

4. 資金融通

(1) 本公司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之情形如下：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借 款 性 質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費 用
長期借款	\$400,000	\$ -	1.44	\$ 205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借 款 性 質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費 用
短期借款	\$300,000	\$260,000	1.078	\$ 402
長期借款	300,000	-	1.156	399

(2) 本公司向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之情形如下：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借 款 性 質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費 用
短期擔保借款	\$255,000	\$ -	1.20	\$ 211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借 款 性 質	最 高 金 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	利 息 費 用
短期擔保借款	\$ 10,000	\$ -	1.10-1.50	\$ 5

5. 票據背書及保證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係人票據背書及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背 書 保 證	證 餘 額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709,078	\$ 2,463,868
新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59,634	600,317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60,708	597,075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	480,000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166,000
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150,000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830,707	1,131,900
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73,112	777,665
新光工業（杭州）有限公司	476,587	352,800
LOFO HIGH TECH FILM GmbH	236,460	208,550
	<u>\$ 7,276,286</u>	<u>\$ 6,928,175</u>

以上背書保證之金額係以期末收盤價之匯率計算。

6.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重要債權債務情形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	額	佔各該 交 易 餘 額 %	餘	額	佔各該 交 易 餘 額 %
銀行存款						
大台北商業銀行	\$	14,349	2	\$	1,298,102	71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37,256	40		112,321	6
新光商業銀行		6,552	1		64,366	3
應收票據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27,605	61		159,419	47
各關係人		-	-		556	-
應收帳款						
泰國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10,392	10		-	-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65,846	12		360,265	10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97,102	3		223,680	6
新光工業（杭州）有限公司		54,318	2		140,789	4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327	1		94,705	3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134	-		10,859	-
各關係人		398	-		1,074	-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	額	佔各該 交 易 餘 額 %	餘	額	佔各該 交 易 餘 額 %
其他應收款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2,552	1	\$	-	-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9,273	15		48,577	26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7,423	9		17,796	9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97	-		6,502	3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082	2		3,631	2
各關係人		1,002	1		2,816	1
預付費用						
各關係人		60	-		53	-
應付票據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79	46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73	64		-	-
應付帳款						
泰國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1,417	15		723,846	41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71	-		-	-
各關係人		9	-		7,856	-
應付費用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581	3		9,298	3
各關係人		3,943	2		1,194	-
其他應付款						
SSFC INVESTMENT LTD.		53,677	27		53,677	70
存出保證金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67	3		3,371	11
各關係人		40	-		947	3

7. 其他事項

(1) 營業租賃－出租人

承 租 人	租賃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 金 收 入	
			一〇一年 第 一 季	一〇〇年 第 一 季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98.09.01～ 100.12.31 租約到期未訂新約，則本契約持續有效	\$ 2,753	\$ 2,753

(接次頁)

(承前頁)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物	租 賃 期 間	租 金 收 入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廠房及機器設備	98.04.01 起， 除非依合約 規定之原因 終止，此租 約持續有 效。	\$ 1,995	\$ 2,046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99.07.01～ 101.06.30 租 約到期未訂 新約，則本 契約持續有 效	6,939	6,711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99.04.01～ 107.12.31 租 約到期後， 有優先承租 權	7,774	7,427
各關係人			2,665	123

(2) 營業租賃－承租人

出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物	租 賃 期 間	租 金 支 出	
			一 〇 一 年 第 一 季	一 〇 〇 年 第 一 季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東路新光人壽大樓八、九樓	每兩年於九月三十日換約	\$ 3,625	\$ 3,743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廠房及宿舍等	95.03～107.02	1,042	1,799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總經理座車	98.08～104.01	306	141

(3) 其他收入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餘	額 %	餘	額 %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3,508	20	\$	9,556	42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870	57		9,781	43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088	12		1,867	8
各關係人		182	1		606	3

(4) 本公司為下列公司提供管理性服務，帳列製造費用或營業費用之減項，明細如下：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泛亞聚酯股份有限公司	\$ 27,503	\$ 31,661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1,643	22,629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64	3,857
各關係人	1,105	2,302

(5) 財產交易

關係人名稱	一〇〇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交易內容	帳面價值	交易價格	處分損益
泛亞聚酯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機器設備	\$ 14,194	\$ 14,194	\$ -
				尚未收取

(6) 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一〇一年第一季	一〇〇年第一季
新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09	\$ 1,375

二九、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20	\$ 20	\$ 749	\$ 7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84,864	4,384,864	5,418,534	5,418,534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651	1,651	2,693	2,693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股票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法 估 計 之 金 額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u>資 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	\$ 20	\$ 7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84,864	5,418,534	-	-
<u>負 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1,651	2,693

(四) 本公司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之金額為 1,347 仟元及 27,623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約定之互抵效果後仍為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

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2. 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或利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及選擇權等交易係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或利率變動而產生之損益會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因預期將產生相當之美元及新台幣之流入及流出，故無籌資風險，又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利率交換合約，其合約之名目本金通常係用以計算交易雙方應收付金額之基礎，因是名目本金並非實際交付之金額，亦非本公司之現金需求，故預計合約到期時不致有重大之現金需求。

另依證期局之規定，應再揭露轉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內容，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之風險，惟因未符合避險會計之相關規定，故分類為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公平價值之變動列入當期損益。茲將有關資訊揭露如下：

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金額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 幣別	一 年 三 月 到 期 期 間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泰幣	101.05.09~101.09.17	USD 5,000/THB 154,866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 幣別	〇 年 三 月 到 期 期 間	三 十 一 日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泰幣	100.06.17~100.09.26	USD14,000/THB428,787

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選擇權合約金額如下：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賣出貨幣賣出選擇權	100.04.26~100.06.27	USD 2,000
買入貨幣賣出選擇權	100.04.26~100.06.27	USD 4,000

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分別為(169)仟元及 3,775 仟元。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 (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幣 別	101.04.06-101.07.27	USD12,300/NTD362,677
	美元兌台幣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 (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幣 別	100.04.01-100.05.27	USD9,700/NTD285,221
	美元兌台幣		

於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388 仟元及 70 仟元。

MAXIMA PACIFIC LTD.

MAXIMA PACIFIC LTD.一〇一年第一季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認列之利益為 2,343 仟元。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 (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幣 別	101.04.03~101.06.25	USD 2,222/NTD 65,595
	美元兌台幣		

於一〇一年第一季，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產品之淨利益為 35 仟元。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台幣	101.04.03~101.07.05	USD 3,676/NTD108,415
賣出遠期外匯		日元兌台幣	101.04.10~101.05.10	JPY 33,300/NTD 12,017

一〇一年第一季交易目的金融商品產品之淨損失為 33 仟元。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借券及購貨履約保證金額之擔保品，其明細資料如下：

擔保資產	內容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公司股票	\$ 1,497,046	\$ 3,442,131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司股票	112,641	146,434
固定資產	土地、房屋、機器設備	5,569,040	5,767,299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513,255	516,772
		<u>\$ 7,691,982</u>	<u>\$ 9,872,636</u>

三一、重大之承諾及或有負債

(一) 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外（即關係企業）背書保證分別為 7,276,286 仟元及 6,928,175 仟元，相關資訊詳附註二八(二)5。

(二)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計約如下：

單位：仟元

幣別	金額
歐元	\$ 432
美元	8,460
日幣	29,295

一〇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計約如下：

單位：仟元

幣	別	金	額
歐	元	\$	3,561
美	元		8,790
日	幣		122,385

(三) 本公司前北美經銷商 World Wide Polymers, Incorporated(WWP) 向美國紐約地方法院控告本公司違反合約，侵害其商業關係一案，前經法院裁定駁回後，WWP 公司另提起上訴，本公司認為並無違約事由，截至查核報告日止，該案仍在法院審理中。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 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參閱附註五及二九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八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九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十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十一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十二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十三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九

(三)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十四。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91,946	29.51	\$ 2,713,326	\$ 91,169	29.40	\$ 2,680,369
歐元	4,009	39.41	157,995	4,469	41.71	186,40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819	29.51	24,169	1,238	29.40	36,39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131,628	29.51	3,884,336	122,014	29.40	3,587,212
<u>金 融 負 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0,154	29.51	299,645	26,276	29.40	772,514

三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一〇一及一〇〇年第一季營運部門資訊揭露如下：

	一〇一 化纖事業部	一〇〇 塑膠事業部	年 其	第 他	一 合	季 計
營業收入	\$ 2,382,316	\$ 3,963,556	\$ 502,720		\$ 6,848,592	
營業成本及費用	(2,232,823)	(4,032,166)	(483,662)		(6,748,651)	
部門營業損益	\$ 149,493	(\$ 68,610)	\$ 19,058		99,94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72,340	
處分投資利益					241,610	
利息支出					(42,318)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347)	
其他					(30,837)	
稅前淨利					\$ 339,389	
資產						
應收款項	\$ 1,364,163	\$ 2,062,838	\$ 35,636		\$ 3,462,637	
存貨	1,171,983	1,468,725	891,259		3,531,967	
固定資產	4,231,435	1,865,458	1,049,013		7,145,906	
其他	-	-	24,488,150		24,488,150	
	\$ 6,767,581	\$ 5,397,021	\$ 26,464,058		\$ 38,628,660	

	一〇一 化纖事業部	一〇〇 塑膠事業部	年 其	第 他	一 合	季 計
營業收入	\$ 3,095,852	\$ 3,022,863	\$ 894,054		\$ 7,012,769	
營業成本及費用	(2,761,167)	(3,040,433)	(880,218)		(6,681,818)	
部門營業損益	\$ 334,685	(\$ 17,570)	\$ 13,836		330,95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67,375	
利息支出					(30,107)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7,623)	
其他					73,773	
稅前淨利					\$ 614,369	
資產						
應收款項	\$ 1,225,274	\$ 1,771,088	\$ 706,013		\$ 3,702,375	
存貨	1,059,198	1,618,651	741,087		3,418,936	
固定資產	4,199,950	1,259,158	1,397,116		6,856,224	
其他	-	-	24,840,563		24,840,563	
	\$ 6,484,422	\$ 4,648,897	\$ 27,684,779		\$ 38,818,098	

本公司主要從事化纖及塑膠產品之產銷，上表所列之營運部門收入係指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本公司無部門間銷貨及轉撥交易。上表所列之部門營業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固定資產損益、處分投資損益、兌換損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產品別、地區別及重要客戶等企業整體資訊。

附表一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人民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0	本公司	新纖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新台幣 400,000	\$ 400,000 (註2)	1.3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2,353,416 (註4)	\$ 9,413,664 (註5)
		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新台幣 300,000	300,000 (註3)	1.3	2	-	營運週轉	-	無	-	2,353,416 (註4)	9,413,664 (註5)

註1：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2：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動支金額為 0 仟元。

註3：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動支金額為 0 仟元。

註4：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本公司淨值 23,534,160 仟元×10％＝2,353,416 仟元

註5：資金貸與總限額＝本公司淨值 23,534,160 仟元×40％＝9,413,664 仟元

附表二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 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達輝光電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1	\$ 2,717,493	\$ 2,709,078	\$ -	11.51	註3
		新輝光電	"	註1	959,634	959,634	-	4.08	"
		新科光電	"	註1	487,869	460,708	-	1.96	"
		泛亞聚酯	"	註1	480,000	480,000	-	2.04	"
		新星興業	"	註1	350,000	350,000	-	1.49	"
		杭州華春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2	840,131	830,707	-	3.53	"
		泰國泰新工業	"	註2	782,945	773,112	-	3.29	"
		新光工業	"	註2	476,587	476,587	-	2.03	"
		LOFO HIGHTECH FILM GmbH	"	註2	236,460	236,460	-	1.00	"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採用期末收盤價之匯率。

註：限額計算：

(1) 對國內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 淨值 23,534,160 仟元 × 20% = 4,706,832 仟元

(2) 對海外子公司背書保證限額 = 淨值 23,534,160 仟元 × 30% = 7,060,248 仟元

(3) 對外背書保證總限額 = 淨值 23,534,160 仟元 × 50% = 11,767,080 仟元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華南金控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55,985	\$ 21,227	0.02	\$ 21,227	
	力麒建設	"	"	163,684	2,365	0.03	2,365	
	元大金控	"	"	161,575	2,480	-	2,480	
	興 達	"	"	5	-	-	-	
	台 灣 50	"	"	50	2,745	-	2,745	
	富邦金控	"	"	129,143	4,294	-	4,294	
	新光一號	"	"	10,000	122	-	122	
	中 鋼	"	"	315,000	9,497	-	9,497	
	國泰二號	"	"	8,000	111	-	111	
	國賓大飯店	"	"	128,000	4,787	0.03	4,787	
	第一金控	"	"	542,892	9,637	0.01	9,636	
	受益憑證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全球 ETF 組合基金	實質關係人	"	7,420,000	78,545	-	78,545	
	新光吉星基金	"	"	8,776,560	131,455	-	131,455	
	新光傳產優勢基金	"	"	2,000,000	17,360	-	17,360	
					<u>\$ 284,625</u>			
	股 票							
	世正開發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59,028	58,000	3.52	107,023	市價為 101 年 3 月 31 日股權淨值
	全球創業投資	"	"	5,600,000	56,000	4.65	53,371	
	海外投資開發	"	"	4,000,000	40,000	4.44	34,612	
	力宇創業投資	"	"	314,991	3,151	1.49	2,649	
	環華證券金融	"	"	3,942,458	34,699	0.53	40,209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 (原：富邦證券金融)	"	"	15,772	(10,957)	0.79	892	
	台灣工業銀行	"	"	31,154,308	300,000	1.30	351,365	
	大眾電信	"	"	1,956,582	-	0.43	-	
	新光兆豐	實質關係人	"	200,000	17,666	2.22	13,404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新 光 合 成 纖 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網路家庭投資開發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080	\$ -	3.03	\$ 1,394	
	群和創業投資	實質關係人	"	1,750,000	17,500	2.50	15,403	
	新光三越百貨	實質關係人	"	18,486,089	149,055	2.55	580,648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ed	無	"	1,175,000	24,161	5.00	26,844	
	大台北寬頻	實質關係人	"	2,500,000	12,900	1.67	9,783	
	系通科技	無	"	3,000,000	35,790	11.56	57,900	
					<u>\$ 737,965</u>			
	台灣水泥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554,654	\$ 330,113	0.26	330,113	
	新光紡織	實質關係人	"	28,378,958	1,157,862	9.46	1,157,862	
	永豐金融控股	無	"	10,882,958	115,904	0.15	115,904	
	新光金融控股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21,014,774	1,137,539	1.43	1,137,539	
	大台北區瓦斯	實質關係人	"	20,213,826	379,009	3.91	379,009	
	台新金融控股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83,034,956	979,812	1.31	979,812	
					<u>\$ 4,100,239</u>			
	票 泛亞聚酯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000,027	326,854	100.00	203,653	
	新星興業	"	"	88,800,000	900,699	100.00	900,699	
	新纖工業	"	"	38,543,818	516,325	100.00	445,008	
	邦新工業	"	"	25,245,000	304,974	49.99	305,025	
	新工環保	"	"	71,500,000	747,173	100.00	747,173	
	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	"	"	1	1,991,138	100.00	1,991,138	
	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TD.	"	"	1	1,891,597	100.00	1,891,597	
	維京群島 UBRIGHT OPTRONICS CO.	"	"	1,020,000	1,601	72.34	1,60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友輝光電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279,818	\$ 1,019,208	50.56	\$ 1,025,495	
	新科光電	"	"	100,457,400	1,449,289	80.07	1,445,630	
	新光證券	"	"	114,633,265	1,779,253	77.98	1,762,600	
	台金投資	"	"	1,111,315	8,310	48.57	9,076	
	新輝光電	"	"	88,800,000	413,339	100.00	413,339	
	達輝光電	"	"	253,529,000	1,968,549	76.13	1,968,549	
	大台北商業銀行	"	"	57,356,262	1,102,520	24.83	1,190,247	
	騏鑑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	"	註	3,142	100.00	3,142	
	新纖開發	"	"	43,000,000	435,524	100.00	435,524	
	新鑫資產管理	"	"	5,000,000	51,660	100.00	51,660	
	新建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	970	100.00	970	
	減：轉列庫藏股票				14,912,125 (28,269) <u>\$14,883,856</u>			

註：為有限公司組織，依出資額比例計算。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 列 科 目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初 買 入				出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證券商	無	26,154,818	\$1,042,623	-	\$ - 其他科目 36,756 (註)	1,875,000	\$ 293,864	(\$ 60,171)	\$ 233,693	24,279,818	\$1,019,208

註：按權益法評價所產生。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泰新工業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轉投資之孫公司	進 貨	\$ 692,314	11	(註)	(註)	(註)	(\$ 251,417)	(15)	
	新科光電 泛亞聚酯工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549,542)	(8)	"	"	"	310,392	10	
			銷 貨	(541,519)	(8)	"	"	"	應收帳款		
			銷 貨	(235,209)	(3)	"	"	"	365,846	12	
									票 據		
									227,605	61	
									帳 款		
									19,327	1	

註：請參閱附註二八(二)2。

附表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365,846	6.77	\$ -	—	\$ 489	\$ -
	泰新光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轉投資之孫公司	310,392	8.92	-	—	272,646	-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區代號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8 樓	聚酯粒、聚酯瓶胚之製造及買賣	\$ 578,715	\$ 578,715	60,000,027	100.00	\$ 326,854	\$ 9,815	\$ 9,815	
	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9 樓	從事各種事業之轉投資、興建商業大樓及國民住宅之轉投資	888,000	888,000	88,800,000	100.00	900,699	1,287	1,287	
	新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9 樓	空氣污染防治、配管工程及機器安裝等各項工程之承攬	665,095	665,095	38,543,818	100.00	516,325	2,876	2,876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8 樓	人造纖維製造、紡織線批發、零售	252,540	252,540	25,245,000	49.99	304,974	13,144	6,572	
	新工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9 樓	焚化爐之興建相關業務	715,000	715,000	71,500,000	100.00	747,173	16,006	16,006	
	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	226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1,128,832	1,128,832	1	100.00	1,991,138	52,610	52,610	
	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TD.	226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2,161,057	2,161,057	1	100.00	1,891,597	(2,985)	(2,985)	
	維京群島 UBRIGHT OPTRONICS CO.	226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34,180	34,180	1,020,000	72.34	1,601	(34)	(25)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0	桃園縣大溪鎮仁善里 15 鄰松樹 21 之 9 號	精密化學材料及模具製造、批發等	711,541	766,490	24,279,818	50.56	1,019,208	99,147	53,234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8 樓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務	1,201,000	1,201,000	100,457,400	80.07	1,449,289	(12,418)	(5,908)	
	新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66 之 1 號 5 樓	受託買賣有價證券及期貨交易輔助人	1,107,200	1,107,200	114,633,265	77.98	1,779,253	59,123	46,105	
	台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8 樓	專業投資	3,505	3,505	1,111,315	48.57	8,310	(353)	(171)	
	新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0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8 號	精密化學材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888,000	888,000	88,800,000	100.00	413,339	(40,673)	(40,673)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0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8 號	精密化學材料—合成樹脂及塑膠之製造	3,181,837	3,181,837	253,529,000	76.13	1,968,549	(83,354)	(70,395)	
	大台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延平北路二段 133 號	商業銀行	958,421	958,421	57,356,252	24.83	1,102,520	8,969	2,227	
	騏鑑人力資源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0	桃園縣桃園市光興里縣府路 326 之 3 號	人力資源管理顧問	5,000	5,000	(註)		3,142	(197)	(197)	
	新纖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8 樓	不動產買賣業	430,000	430,000	43,000,000	100.00	435,524	1,341	1,341	
	新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8 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50,000	50,000	5,000,000	100.00	51,660	621	621	
	新建股份有限公司	0	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3 號 8 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1,000	1,000	100,000	100.00	970	-	-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以出資額計算持股比例。

附表八 轉投資事業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人民幣／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註2)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 性質(註3)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名稱	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1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OFO HIGH TECH FILM GmbH	其他應收款	新台幣 250,000	\$ 250,000	3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新台幣 \$ 250,000 (註4)	新台幣 \$ 250,000 (註4)
2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新台幣 169,250	166,950	2.5	2	-	營運週轉	-	無	-	81,461 (註5及8)	81,461 (註5及8)
3	新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新台幣 54,200	53,200	2	2	-	營運週轉	-	無	-	99,714 (註6)	99,714 (註6)
3	〃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新台幣 30,000	-	2	2	-	營運週轉	-	無	-	99,714 (註6)	99,714 (註6)
4	新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新台幣 20,000	-	1.3	2	-	營運週轉	-	無	-	20,664 (註7)	20,664 (註7)

註1：(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換算匯率係採用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台灣銀行平均匯率。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4：達輝公司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額以不超過達輝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超過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另達輝公司一〇〇年十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對 LOFO HIGH TECH FILM GmbH 資金貸與總額度為 250,000 仟元，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動支金額 249,947 仟元。

註5：「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動支金額為 166,950 仟元。

註6：「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新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台新租賃及泛亞聚酯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 53,200 仟元及 0 仟元。

註7：「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新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動支金額為 0 仟元。

註8：資金貸出時未超出限額，貸出後主係因權益法評價，認列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致股權淨值下降而超出限額。

附表九 轉投資事業為他人背書保證之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1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新光工業（杭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新台幣 \$ 333,986 （以本公司淨值30%為限） ¥ 71,255	\$ 197,251 （註1） ¥ 42,000	\$ 196,862 （註2） ¥ 42,000	\$ 127,079	17.68	新台幣 \$ 556,641 （以貸與企業淨值50%為限） ¥ 118,758

註 1：原幣人民幣 42,000 仟元。

註 2：原幣人民幣 42,000 仟元。

附表十 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揭露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維京群島 MAXIMA PACIFIC LTD.	股權投資									
	泰國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7,499,996	USD 52,219	90.38	USD 51,902		
	維京群島 FORMOSA VICTORY INTERNATIONAL LTD.	"	"		1	USD 1,561	100.00	USD 1,561		
	受益憑證									
	台新大和基金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633,200	USD 5,784	-	USD 5,784		
	台新台新基金	"	"		1,159,667	USD 319	-	USD 319		
	台新真吉利基金	"	"		1,546,991	USD 570	-	USD 570		
維京群島 FORMOSA VICTORY INTER- NATIONAL LTD.	股權投資									
	台新金控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487,582	USD 516	-	USD 516		
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TD.	受益憑證									
	台新大和基金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65,000	USD 1,038	-	USD 1,038		
香港日春實業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香港日春實業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USD 36,066	92.11	USD 36,066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新光工業（杭州）有限公司	"	"		1	USD 26,603	100.00	USD 26,603		
新光工業（杭州）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	"		1	HKD 292,888	100.00	HKD 292,888		
新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結構式定期存款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RMB 38,880	-	RMB 38,880		
	結構式定期存款	無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RMB 52,280	-	RMB 52,28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71	13	-	1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末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MAXPRO LTD.	股權投資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21,507	\$ 78,397	0.64	\$ 78,397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無	"		568,637	6,056	0.01	6,056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		117,962	2,212	0.02	2,21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2,989,165	35,272	0.05	35,272	
	股權投資 大春寰宇投資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0,000	7,523	45.00	7,523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0	68,112	3.99	68,112	
	LOFO HOLDING CORP.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00	USD 23,260	100.00	USD 23,260	
	LOFO HOLDING CORP.	"	"		7,671,000	EUR 17,229	100.00	EUR 9,071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1,000	30	100.00	30	
	受 益 憑 證 新光吉星基金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360,349	80,287	-	80,287	
達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MAXPRO LTD.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USD 41,530,000	686,376	100.00	686,376	
新纖工業	受 益 憑 證 台新台新基金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27,172	17,840	-	17,840	
	台新高股息平衡基金	"	"		11,610,696	174,256	-	174,256	
	台新全球 ETF 組合基金	"	"		1,600,871	16,946	-	16,946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無	"		448,652	5,008	-	5,008	
	股權投資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5,228,697	143,150	0.18	143,15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末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新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新光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 16,756	100.00	\$ 16,756	
	新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0	16,176	100.00	16,176	
	新光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	5,471	100.00	5,471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9,224	9,500	0.18	9,500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6,000,000	-	30.00	(86,552)	
	新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2,990,000	149,072	59.80	149,072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12,201	7,224	0.01	7,224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8,950	84	-	84	
	福麟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8,500	2,168	4.60	2,168	
	邦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終母公司	"		5,000	50	0.01	50	
新工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ted Capital Fund	無	"		4,850,000	-	7.09	-	
	受益憑證								
	台新真吉利基金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678,879	233,149	-	233,149	
	新光靈活增益基金	"	"		1,945,979	19,460	-	19,460	
	股權投資								
新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1,120,000	10,528	0.01	10,528	
	友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51,496	101,274	2.40	48,635	
	股權投資								
新隆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11	8	-	8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為最終母公司	"		4,680,487	47,273	0.26	47,27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新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38	\$ 32	-	\$ 32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	"	112	5	-	5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	733,808	14,089	0.23	14,089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	"	48	1	-	1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關係	"	224,468	2,649	-	2,649	
	味全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152	38	-	38	
	新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00,000	30,000	15.52	83,700	
	綿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970,000	9,900	19.80	192,486	
	欣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990,000	11,880	19.80	13,028	
	受益憑證							
	駿馬 R1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61,000	1,926	-	1,926	
	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178,000	13,332	-	13,332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	17,449	0.96	17,449	

註：被投資公司大台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屬金融業得免揭露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十一 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契約)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	101.03.30	\$ 174,400	已付訖	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	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訂定	擴充營運規模	無

附表十二 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 付 ） 票 據、帳款之 比 率 %	
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之投資公司	銷 貨	(\$ 692,314)	(30)	註 1	註 1	註 1	\$ 251,417	22	
	"	"	進 貨	549,542	26	"	"	"	(310,392)	(32)	
新科光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進 貨	541,519	73	"	"	"	(365,846)	(93)	
泛亞聚酯工業	"	"	進 貨	235,209	82	"	"	"	票 據 (227,605)	(89)	
									帳 款 (19,327)	(8)	

註 1：請參閱附註二八(二)2。

附表十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泰國泰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帳款 \$ 251,417	5.88	\$ -	—	\$ 26,766	\$ -

附表十四 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 回 台 灣 之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化纖織造、印染及其 產品加工	美金 5,400 萬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 資設立公司再 轉投資大陸公 司	1,642,757 (USD5,108 萬)	\$ -	\$ -	1,642,757 (USD5,108 萬)	92.11	(\$ 5,364)	\$ 1,032,536	\$ -
新光工業（杭州）有限公司	生產工程塑膠、聚酯 膠片、聚酯薄膜及 自產產品之銷售	美金 1,780 萬元	"	594,328 (USD1,730 萬)	-	-	594,328 (USD1,730 萬)	100.00	2,242	785,051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2,237,085 (USD6,838 萬) (註)	\$1,963,300 (USD6,653 萬)	\$ 14,120,496

註：包括機器設備 SSFC 溢價 428 萬元不計入核准限額及現金匯出款 24 萬元至日春，日春尚未匯至華春。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公 司 與 關 係 人 之 係 關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交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杭州華春化纖染織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維京群島 SSFC INVESTMENT LTD.轉投資之孫公司 "	銷 貨	\$ 75,049	註	註	註	應收帳款 \$ 97,102	3	\$ 651
新光工業 (杭州) 有限公司		銷 貨	40,962	"	"	"	應收帳款 54,318	2	490

註：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 2.之說明。

4.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請參閱附表一及九。

5.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